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15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公告等
申购起始日	2015年4月16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4月1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4月1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4月16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4月16日

2.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投资者应以各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收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本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日常申购业务

3.1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基金管理人"）网站或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每次单笔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销售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通过直销机构申购本基金的，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金额不得低于人民币1万元（含申购费），已在直销机构有申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不受上述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单笔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

投资者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通过红利再投资方式转入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1000万元以下	1.5%
1000万元（含）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注：（1）单位：人民币元

（2）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投资者在申购时支付申购费用。

3.3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业务以及市场等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申购费率或收费方式等，并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届时以基金管理人最新披露的公告为准。

4.日常赎回业务

4.1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次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同时赎回份额必须是整数份额。每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本基金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时，若当日该账户同时有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出等）被确认，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该账户保留的剩余本基金基金份额一次性同时全部赎回。

4.2赎回费率

持有时间（T）	赎回费率
T<7日	1.50%
7日≤T<30日	0.75%
30日≤T<1年	0.60%
1年≤T<2年	0.30%
T≥2年	0%

注：（1）上表中，1年按365天计算。

（2）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30日、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等于或长于6个月的投资人，应当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以上每个月按照30天计算。赎回费的其余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业务以及市场等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上述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并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届时以基金管理人最新披露的公告为准。

5.日常转换业务

5.1转换费率

（1）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的基金范围为：本基金及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稳健混合；基金代码：255010）、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基金代码：253010）、国联安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精选股票；基金代码：前端257020）、国联安德盛优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股票；基金代码：前端257030）、国联安德盛红利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红利股票；基金代码：前端 257040）、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20、B类 253021）、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基金代码：257050）、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基金代码253030）、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ETF联接；基金代码：257060）、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货币；基金代码：A级253050、B级253051）、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基金代码：257070）、国联安中债信用债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债信用债指数增强；基金代码：253070）、国联安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保本混合；基金代码：000058）、国联安中证股债动态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股债动态；基金代码：000060）、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医药100指数；基金代码：000059）、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新精选混合；基金代码：000417）、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通盈混合；基金代码：000664）和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1007）

（2）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三部分。

1）转换手续费率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率调整将另行公告。

2）目前，本公司旗下开放转换出业务的证券投资基金赎回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持有时间	费率
国联安稳健混合	全部	0.50%
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	持有1年以下	0.50%
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	持有1年（含）至2年	0.25%
国联安精选股票 国联安优势股票 国联安红利股票 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	持有2年（含）及以上	0.00%
国联安上证商品ETF 联接	持有1年以下	0.50%
国联安股债动态	持有1年（含）至2年	0.30%
国联安医药100指数	持有2年（含）及以上	0.00%
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	持有1年以下	0.50%
	持有1年（含）至2年	0.20%
	持有2年（含）及以上	0.00%
国联安增利债券A	持有90天以下	0.30%
	持有90天以上	0.00%
国联安增利债券B	持有30天以下	0.75%
	持有30天（含）及以上	0.00%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	持有30天以下	0.90%
	持有30天以上（含）至1年	0.10%
	持有1年（含）至2年	0.05%
	持有2年（含）及以上	0.00%
国联安中债信用债指数增强	持有1年以下	1.50%
	持有1年（含）至2年	1.00%
	持有2年（含）以上	0.00%
国联安保本混合	持有1.5年以下	2.00%
	持有1.5年（含）至3年	1.00%
	持有3年（含）以上	0.00%
国联安货币	全部	0.00%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A	持有3个月以下	0.03%
	持有3个月以上	0%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B	持有3个月以下	0.03%
	持有3个月以上	0%
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持有不到7日	1.50%
	持有7日（含）-30日	0.75%
	持有30日（含）-1年	0.60%
	持有1年（含）-2年	0.30%
	持有2年（含）以上	0.00%
国联安通盈混合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	T<7日	1.50%
	7日≤T<30日	0.75%
	30日≤T<1年	0.60%
	1年≤T<2年	0.30%
	T≥2年	0%

上述赎回费率可能根据本公司公告而进行调整，届时以最新公布的费率为准。

3）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零。

目前本公司旗下开放转换入业务的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如下：

基金名称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	费率
国联安稳健混合 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 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	100万以下	1.50%
	100万（含）至500万	1.00%
	500万元(含)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精选股票（前端） 国联安优势股票（前端） 国联安红利股票（前端） 国联安主题驱动股票	50万以下	1.50%
	50万（含）至150万	1.00%
	150万（含）至500万	0.60%
	500万（含）及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上证商品ETF 联接 国联安股债动态	100万元以下	1.50%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70%
	500万元（含）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优选行业股票	50万元以下	1.50%
	50万元（含）至100万元	1.20%
	100万元（含）至500万元	0.80%
	500万元（含）至1000万元	0.30%
	1000万元（含）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保本混合	100万以下	1.00%
	100万（含）至300万	0.80%
	300万（含）至500万	0.40%
	500万（含）及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医药100指数	100万以下	1.20%
	100万（含）至500万	0.70%
	500万元（含）至1000万元	0.20%
	1000万元（含）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增利债券A 国联安信心增益债券 国联安中债信用债指数增强	100万以下	0.80%
	100万（含）至300万	0.50%
	300万（含）至500万	0.30%
	500万（含）及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A	100万以下	0.6%
	100万（含）至300万	0.4%
	300万（含）至500万	0.2%
	500万（含）及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增利债券B	全部	0.00%
国联安货币	全部	0.00%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B	全部	0.00%
国联安新精选混合	100万以下	1.50%
	100万（含）至200万	1.00%
	200万（含）至500万	0.60%
	500万（含）及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国联安通盈混合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	100万元以下	0.70%
	100万元（含）以上，200万元以下	0.50%
	200万元（含）以上，500万元以下	0.30%
	500万元（含）以上	每笔交易1000元

上述申购费率可能根据本公司公告而进行调整，届时以最新公布的费率为准。

前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出金额对应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作为依据来计算。后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为零，因此申购补差费为零。

（3）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其中：

转换手续费＝0

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2）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3）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换费用

4）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以转出金额作为确定依据。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4）基金转换业务举例：

例：某投资者投资10,000元申购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申购费率为1.50%，申购申请当日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是1.0000元，则可申购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金9852.22份。持有超过一年后，但持有未满两年，该投资者将这9852.22份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金基金份额转换为国联安货币市场基金，转换申请当日国联安货币市场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金基金份额净值为1.120元。则：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 9852.22×1.120= 11034.49元；

赎回费 ＝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 11034.49×0.3% =33.10元；

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如为负数则取零)，即申购补差费率 ＝ max[（0-1.50%），0] ＝ 0；

申购补差费 =（转出金额-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11034.49-33.10）× 0/（1+0）=0元；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赎回费-申购补差费=11034.49-33.10-0=11001.39元；

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11001.39/1.0000=11001.39份。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在相关网点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4）目前，每次对上述单只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请原则上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如因某笔基金转出业务导致该基金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基金管理人将该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5）单个开放日单只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与转出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与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该基金总份额的10%时，即认为发生了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等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该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6）目前，原持有基金为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的，只能转换为其他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其他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

7）上述业务规则具体以各相关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

8） 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系统办理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下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享有费率优惠，有关详情敬请参见相关公告或咨询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转换业务规则并公告。

（3）本基金在以下销售机构办理转换业务：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和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上述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

6.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计划（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和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1）费率：定投业务适用的申购和赎回费率同正常申购和赎回费率。投资者通过国联安基金网上直销平台申购本基金可享受场外前端收费模式下定投申购费率的优惠，有关详情敬请参见相关公告或咨询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

（2）本基金在以下销售机构办理定投业务：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和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情况变更或增减上述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

（3）业务规则：具体业务办理规则以各销售机构相关规定为准。

（4）扣款金额：投资者应与具体销售机构就本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本基金直销机构每月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100元）。各代销机构定投业务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最新规定为准。

（5）交易确认：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 T+2工作日。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本基金管理人以及本基金管理人的网上直销平台。

机构名称：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9楼

联系人：茅斐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或021-38784766

网址：www.vip-funds.com或www.gtja-allianz.com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以通过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和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与赎回业务。

代销机构或网点的地址和联系方式等有关信息，请详见本基金发售公告及其他有关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本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增加或调整直销机构和代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7.2 场内销售机构

-

8.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业务后，本基金管理人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邮寄资料：本基金管理人设立客户服务中心。每季度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客户服务中心将向该季度发生过交易的基金份额持有人邮寄该基金份额持有人最近一季度基金账户状况对账单。年度结束后的20个工作日内，客户服务中心向所有在册持有基金份额的投资者及第四季度发生过交易的投资者寄送最近一季度基金账户状况对账单。由于部分投资者在开户时填写的地址不够准确完整，可能造成该部分投资者未能收到本基金管理人寄出的对账单等资料。本着对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本基金管理人特此提示，凡未收到以上资料的投资者请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或到开户网点办理地址更正手续。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于本公司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资料。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3） 对位于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它有关信息的投资者，敬请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vip-funds.com或www.gtja-allianz.com查询相关事宜。

（4）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届时将另行公告。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华昌达、佳讯飞鸿、三诺生物、红日药业估值调整的公告

鉴于华昌达（300278）、佳讯飞鸿（300213）、三诺生物（300298）、红日药业（300026）股票因重大事件临时停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合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要求，经与托管行协调一致，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13日起对公司旗下产品持有的华昌达（300278）、佳讯飞鸿（300213）、三诺生物（300298）、红日药业（300026）股票按指数收益法进行调整。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增聘基金经理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1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俊哲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吴文哲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俊哲
任职日期	2015年4月14日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年
过往从业经历	许俊哲先生，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CPA(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年7月加入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先后担任研究员、行业专家，负责行业研究等相关工作。自2014年1月起担任基金经理助理，协助基金经理进行产品的模拟投资组合等工作。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因工作需要，经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决定增聘许俊哲先生担任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上述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注册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关于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在淘宝官方店铺实施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人的理财需求，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15日至2015年4月30日期间，对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淘宝官方店铺认购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78006，以下简称"全球新兴市场基金"）实行费率优惠。具体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15年4月15日至2015年4月30日

二、适用基金

上投摩根全球新兴市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78006）

三、活动内容

投资人通过本公司淘宝官方店铺（cifm.taobao.com）申购全球新兴市场基金，且单笔申购金额低于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申购费率享二折优惠。

四、重要提示

1、请投资人留意费率优惠活动时间，活动截止时间为2015年4月30日15:00，活动结束后将恢复原申购费率。

2、淘宝基金销售平台如有不同规定，投资者在淘宝基金销售平台办理相关业务时，需遵循该平台的相关规定。

3、若申购费率适用于固定费用，则不享受本次费率优惠。

4、投资者投资全球新兴市场基金前，请仔细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5、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其他

1、投资人可通过如下途径咨询活动详情：

本公司网站：http://www.cifm.com

客服电话：400-889-4888，021-3879-4888?

客服信箱：services@cifm.com

2、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在申请开立基金账户并进行电子交易时，应认真阅读《投资者风险教育手册》、《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交易协议》及相关业务规则，了解基金投资和电子直销的固有风险。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15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1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4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等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36号文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5年3月16日起至2015年4月9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5年4月1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67555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4,511,504,502.5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050,052.0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4,511,504,502.54
	利息结转的份额	1,050,052.09
	合计	4,512,554,554.63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802.7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22%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5年4月14日

备注：

1.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未持有本基金。
2. 该只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该只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10万份至50万份（含）。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09号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472.49	1,272.21	15.74
营业利润	500.78	175.51	185.33
利润总额	487.59	175.51	17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4.17	272.80	128.8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413	0.018	129.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5	1.45	1.8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1,563.20	27,498.74	1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518.60	18,894.43	3.30
股本	15,120	15,12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909	1.2496	3.3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经营业绩：营业收入1,472.49万元，营业总成本2,981.13万元，营业利润500.7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4.17万元。

报告期财务状况：资产总计31,563.20万元，负债合计7,799.8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9,518.60万元。

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由于本公司参股24%的平湖耀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本期净利润增加，致使本期公司投资收益增加。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营业利润较去年同期相比增加185.3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77.81%，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28.8%，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29.4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24.14%，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5年1月25日披露的2014年度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4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0号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下降：-88.84%— -84.37% 盈利：50万元—70 万元	盈利：447.87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33-0.0046元/股	盈利：0.0296元/股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导致公司业绩同比大幅度减少的原因是公司对参股的平湖耀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核算的投资收益大幅减少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5-009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预计本报告期业绩将亏损：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77,517.57	-3,768,403.15
基本每股收益	-0.0161	-0.0122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内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受季节和市场影响，木材销售价格、销售量和毛利润率均较上年同期下降。

2、本期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具体财务数据以披露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638 证券简称：万方发展 公告编号：2015-010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事事务所审计，与2014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93,150,416.11	99,509,506.76	94.10%
营业利润	-494,076.23	-14,039,036.33	96.48%
利润总额	7,381,631.13	-11,023,860.56	166.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8,581.64	-12,030,923.36	126.7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04	-0.0389	126.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5.74%	7.17%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504,881,059.00	1,195,536,033.45	10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32,893,121.96	216,913,583.56	7.37%
股本	309,400,000.00	309,4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7527	0.7011	7.3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93亿余元，较去年同期增长94.10%，其中实现木材销售收入1.91亿余元，其他业务收入84.9万余元。

2、报告期内，公司出售沧州建投广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70%股权，合并范围内获得投资收益约1800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出售北京博仁永泰医疗器械有限公司100%股权合并范围内获得投资收益约223万元，由于购买方未能按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获得违约金约286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三、其他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2014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万方城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贵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1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70万元 — 400万元	亏损：593.04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约0.009 — 0.013元	亏损：0.02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2015年1-3月较上年同期扭亏为盈的主要原因是：

1、机制糖销售数量比上年同期增加，成本下降幅度大于售价下降幅度。

2、文化用纸销售数量比上年同期下降，但平均售价略有增长及成本略有下降。

3、生活用纸销售数量比上年同比增长55.66%。

4、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约1,093万元，主要是本期不需支付的预计负债1,221万元确认为营业外收入。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根据公司财务会计部门对经营情况初步测算做出的，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广西贵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27 证券简称：*ST夏利 公告编号：2015-临015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 — 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20000万元 — 30000万元	亏损：2019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 0.13元 — 0.19元	亏损：0.13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结构升级调整的步伐未能适应市场快速变化的要求，目前的产品盈利能力较弱所致。公司新投产的骏派D60产品已有效改善了产品结构、提升了品牌形象，后续新产品正在积极开发、生产准备过程中。

同时，公司参股的天津一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同比也有所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将于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股份 公告编号：2015-024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2、业绩预告情况表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月1日-2014年3月31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4300万元~3800万元	亏损：2171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060元~0.053元	亏损：0.030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受市区部分老厂停产搬迁，人员安置费用等搬迁损失同比增加，以及本期确认的政府搬迁补助同比减少影响，报告期公司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2015年第一季度经营业绩具体数据公司将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石家庄常山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粮油 公告编号：2015-035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2015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约2,900万元	亏损：20,198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7元	亏损：0.74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15年第一季度，大豆采购价格与国内产成品市场倒挂现象逐渐收窄，压榨利润在盈亏点附近徘徊。公司在行业压榨利润逐步转好的情况下，抓住市场机会积极销售，有效改善了整体经营状况。但由于春节后是大豆压榨产成品需求的淡季，受此影响，公司仍未能在一季度扭亏。

受到美元加息的预期，美元持续走高，人民币较去年出现更大的贬值，公司的大豆采购全部是进口，受人民币贬值的影响而导致财务费用增加较快。公司为对应此变化，采取了包括衍生品保护和逐步使用非美元货币的信用证等方式，尽量减少强势美元带来的汇兑损失。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本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予以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14日